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并于2023年5月8日在公司总部大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边程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12人，实到董事12人，授权代表0人。全体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明确部门分工，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及运营效率，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现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及实际业务开展情况，对公司组织架构进行调整及确认。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负责公司组织架构确认后的具体实施，包括但不限于该组织架构下部门名称的变更及其下属细分部门的设置及优化等相关事宜。具体架构详见后附《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架构图》。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制度改革的意见》（国办发〔2023〕9号）的规定，同时因公司董事会扩容及个人工作安排，本次公司董事杨学先、龙建刚辞去公司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部分职务。为更好地发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职能，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本次拟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组成调整如下：

战略委员会委员：边程、左满伦、邓浩轩、张建、蓝海林；

审计委员会委员：李松玉、陈旭伟、陈环、蓝海林、龙建刚；

提名委员会委员：边程、左满伦、陈环、蓝海林、李松玉；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边程、杨学先、陈环、蓝海林、李松玉；

上述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的自身实际情况，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的自身实际情况，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九日

附件：《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架构图》

